

#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更新局

## 公告

根据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五90号）及《汕头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规程》（汕住建〔2021〕139号）有关规定，为推进牛田洋片区海滨长廊及停车场新建工程（海滨路西延）项目建设，金平区人民政府于2026年4月依法启动该项目（西堤片区）房屋征收程序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四至范围：“东至西堤路，西临礮石大桥，北至西港高架桥，南至西堤公园、内海湾”，具体征收范围以房屋征收决定及补偿方案公示为准。

二、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房屋征收范围内暂停实施新建、扩建、改建房屋和改变房屋用途、抵押登记、工商设立、住所迁入变更登记等行为，我局已按程序书面通知有关部门暂停办理上述相关手续。

三、暂停办理期限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一年。

特此公告

汕头市金平区城市更新局

2026年4月28日

